

#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事项的 独立意见

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。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应收账款核销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中材节能（宿务）余热发电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》涉及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 一、关于核销阿联酋 UCC 项目应收账款的事项

我们认为：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对阿联酋 UCC 项目坏账的核销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《会计核算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坚持了稳健的会计准则，能公允的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同意《关于应收账款核销的议案》。

### 二、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材节能（宿务）余热发电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事项

我们认为：公司是为控股子公司中材节能（宿务）余热发电有限公司（公司持股比例为 99.99%，以下简称“菲律宾宿务节能公司”）提供 3242.72 万元人民币，考虑到汇率波动因素，折合美元约 500 万美元（或等值美元其他货币）贷款担保，且上述融资业务为满足菲律

宾宿务节能公司加快推进余热发电投资建设的实际需要, 利于补充菲律宾宿务节能公司的资金需求, 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。担保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, 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, 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材节能(宿务)余热发电有限公司提供 3242.72 万元人民币, 考虑到汇率波动因素, 折合美元约 500 万美元(或等值美元其他货币)贷款担保, 担保期限预计为 7 年, 具体以贷款协议约定为准。

(以下无正文, 下页为独立董事签字页)

(本页为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签署页)

独立董事:

刘效锋 (签字):

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u Xiaofeng in black ink,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.

赵轶青 (签字):

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ao Yiqing in black ink,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.

周晓苏 (签字):

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ou Xiaosu in black ink,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.

2018年8月29日